

## 山东

年满60岁党员原则不再提名为村党组织书记人选

# 高密村书记不再“终身制”

本报潍坊11月26日讯(记者李涛 通讯员张堃) 26日,记者从高密市委组织部获悉,年满60岁的农村党员,原则上不再提名为农村党组织书记人选,特别优秀的提名年龄可放宽至65周岁,但最多只任满一届。

在高密市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居)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的意见(试行)》中明确规定,对年满60周岁的村(居)党员,在换届选举、组织调整时,原则上不再提名为村(居)党组织书记人选,特别优秀的

提名年龄可放宽至65周岁。对担任村(居)党组织书记职务时间较长、有较大贡献的,可通过适当提高离任待遇报酬、返聘担任村级事务顾问等方式,促使其继续发挥作用。

与此同时,意见中还规定,各镇(街、区)要逐步建立一支以优秀村(居)党员、各类致富带头人、大学生“村官”为主体的村(居)后备干部队伍。每个村(居)均要有40周岁以下的干部,至少要有一名党组织书记后备干部。

镇(街、区)党(工)委依据考核

结果进行综合排队,划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等次,并对不胜任的村(居)党组织书记提出处理意见。村(居)党组织书记考核结果与补贴报酬直接挂钩,适当拉开档次,并作为组织调整、评先树优、乡镇公务员录用等重要依据。

高密市委组织部工作人员介绍说,随着大部分年轻人进城务工,当前村级班子成员普遍年龄较大,有些村庄村支书年龄已经70岁。村支书长时间任职,一方面处

理村务经验比较丰富,但另一方面,伴随着村级班子成员年龄的增长,身体条件、思维等方面相对欠佳,对于一些新生事物接受较慢,这一层面不能满足于当前新农村发展建设。

意见的实施,可有效避免村干部长时间任职产生的思想懈怠、骄傲自满等问题发生,着力解决村级班子无人办事特别是无人办事的问题,规范完善村(居)党组织书记选拔任用、考核评价和监督约束机制。

## 政务快速

### 我省加强流浪儿童救助

本报济南11月26日讯(记者张榕博) 26日,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我省对冬季生活无着流浪者加大寻找和救助力度,同时加强接送流浪儿童回家。

近日,省民政厅下发了《关于切实做好冬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的通知》,要求我省各地在冬季加强街头巡查力度,及时向求助的流浪人员提供援助服务,同时与公安、卫生部门配合,建立“快速上街”机制,并加强接送流浪孩子回家的行动力度。

记者了解到,早在今年年初,我省启动了“接送流浪孩子回家”专项行动,力争到“十二五”末,在全省范围内基本消除儿童流浪乞讨现象。目前,我省城市街头流浪未成年人已基本消失。

### 成人高考录取分数线公布

本报济南11月26日讯(记者徐洁) 11月26日,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公布了2012年我省成人高考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具体为,专升本层次,文史、中医类分数线为200分(不含中医),190分(中医),艺术类为100分,理工类为195分,经济、管理类为165分,法学类为175分,教育、体育类为185分(不含体育)、140分(体育),农学类150分,医学类300分。

高中起点本科层次,文史类为315分,艺术类为175分,理工类为330分,体育类为175分。高中起点专科层次,文史类为225分,艺术类为110分,理工类为180分,体育类为140分。

### 我省加大农村残疾人扶贫力度

本报济南11月26日讯(记者张榕博) 26日,刚刚出台的《山东省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正式出台,纲要计划到2020年,实现农村残疾人全面平等享受基本医疗、基本养老、教育、住房和康复服务。纲要还制定了详细的评估指标体系,其中,我省将利用3年时间实现我省残疾人家庭收入提高到人均每年7500元,60万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增加收入,97%的残疾人参加新农合,12万人实现接受托养服务,而到2020年,这些数字将翻一番。

孩子把自己反锁五楼家中,不断探身窗外找妈妈

## 消防员悬绳进窗救出两岁娃



▲两岁儿子被成功救出,王女士哭着对民警表示感谢。警方供图

▶消防队员顺着绳索从楼顶降到五楼窗外。警方供图

本报青岛11月26日讯(记者刘腾腾 通讯员栾云海) 26日,青岛城阳区的王女士下楼给儿子捡玩具,两岁儿子不小心把防盗门反锁,随后一个劲儿地从五楼窗户探身向外找妈妈。王女士赶紧求助消防,最终,消防队员顺着楼顶的绳索把身体荡进了五楼的窗户里,消除了危险。

26日早上,家住城阳流亭南城阳社区的王女士正在收拾家务,突然听到两岁的儿子乐乐(化名)哭了起来,孩子边哭边指着窗外的方向,王女士探出窗一看,原来儿子将玩具扔到了楼下的草丛。王女士

赶紧转身下五楼取玩具,拿到玩具上楼后,王女士却怎么也开不了家里的门了。原来,乐乐在妈妈出门后把家里的门反锁了。

王女士再次下楼往上看,儿子正趴在五楼的窗户上探身往外找妈妈。担心儿子出意外的王女士赶紧报了警,又把丈夫喊了回来。接到报警的城阳公安分局的民警赶到现场时,王女士正趴在防盗门外不停地哭。王女士的丈夫在楼下望着五楼开着的窗户,不停地吆喝着趴在窗口的儿子,围观的居民也是提心吊胆。

民警拿着王女士的钥匙上楼

试了几次后发现门被反锁了,便拨打开锁热线求助。几分钟后,开锁师傅赶到,依然没能把门打开。民警试图顺着燃气管道爬上五楼时差点坠楼,只好放弃。

消防队员赶到现场后,决定从楼顶放下绳索,然后钻进王女士家开着的窗户。两名民警与一名消防队员在楼顶找到了绳索的固定点,与此同时,楼下的救援人员也充起了救生气垫。此时,两岁的乐乐听见外面的吆喝声,再一次好奇地爬上了五楼开着的窗台向外张望,而乐乐的父亲劝阻的声音已经沙哑。在民警提醒下,乐乐的父亲拨通了

妻子落在家里的手机,孩子听到屋内的手机声,随即转身下了窗台。

两名民警在楼顶紧紧抓住绳索后,一名消防队员颤颤悠悠地开始顺绳而下。消防队员顺着绳子降落到五楼后,几次伸出脚都没有够到窗户,此时楼下围观的居民也都捏了一把汗。在约20米高的窗外,只见这名消防队员一只手抓紧绳索,另一只手推了一下外墙,在空中荡起了身子,一个俯冲终于踏进了窗户。此时,小乐乐正在床头发妈妈的手机。

房门打开后,王女士冲进了屋,抱着儿子大哭。

威海一女子吞下百片脑清片,深度昏迷成植物人

## 药店违规售处方药被判赔14万元

本报威海11月26日讯(记者吕修全 通讯员朱晓文) 威海经区女子未凭处方就在一家药店买到一瓶划归处方药的氨基比林咖啡因片(脑清片),随后吞服药片100片,成了植物人,威海市经区法院凤林法庭近日判决该药店赔偿近14万元。

2011年10月14日,王某在没有处方的情况下,在威海经区一家药店买到了一瓶被划归为处方药的氨基比林咖啡因片。王某后来吞服了约100

片该药物,出现神志不清,深度昏迷等症状,经诊断为重度药物中毒、中毒性脑病、急性呼吸衰竭、急性肾功能衰竭、药物性肝损害等病症。

王家花费近35万元医疗费后,王某仍然没有苏醒,成了植物人,并被鉴定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其损伤构成一级伤残。2012年1月4日,王家把违规销售处方药氨基比林咖啡因片的药店告上法庭,要求被告赔偿伤残赔偿金、误工费、护理费及后期医疗费共

计195万余元的30%,58万余元。

据审理该案的法官介绍,按照《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局令第26号)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药品零售企业应当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分类管理规定的要求,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王某购买并吞服的氨基比林咖啡因片属处方药,需持有处方权的医生所开具的处方才可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药店违反国家的相关规定

违规销售处方药,系过错行为,该行为致使王某轻易取得凭处方才能购买的氨基比林咖啡因片服用,并造成了严重损害后果,王某的损害后果与药店的过错行为之间存在一定关联,药店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经审理,法院判决该药店赔偿王某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39122.92元。药店方对判决结果不服,已于近日提出上诉。